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 2022-031

#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毅康科技有限公司、高平康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崇州康润环境有限公司、鲁山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均非上市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82,007.182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200.98 亿元，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公司已批准的担保累积金额为人民币 128.73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4.03%、34.61%。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零。毅康科技有限公司、高平康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崇州康润环境有限公司、鲁山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 53.5920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和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9）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近期，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 序号 | 担保人 | 被担保人 | 债权人 | 本次担保金额 | 担保方式 | 担保期限 |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其他股东担保情况 |
|---|---|---|---|---|---|---|---|---|---|---|
| 1 |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恒丰银行福山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 31,507.182 |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0 | 31,507.182 | 43,492.818 |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24.9829%）提供10,492.818万元担保。 |
| 2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 高平康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高平市支行 | 10,000.000 |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 0 | 10,000.00 | 61,420.00 | 无 |
| 3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 崇州康润环境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龙支行 | 70,500.000 | 保证担保 | 17 年（同贷款期间） | 0 | 70,500.00 | 0 | 无 |
| 4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 鲁山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 70,000.000 | 保证担保 |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25,000.000 | 95,000.00 | 0 | 鲁山县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接持有被担保人10%股份，提供70,000.00万元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序号 | 被担保人名称 | 成立时间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 注册资本（万元） | 股权结构 | 经营范围 |
|---|---|---|---|---|---|---|---|
| 1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09/6/16 | 曲毅 |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300号业达智谷大厦15层 | 25,798.4962 |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4.9829%，烟台百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2.7663%、烟台丰清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6737%、烟台清润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2154%，烟台清江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0.3618% | 环保工程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工程施工 |
| 2 | 高平康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 2020/5/29 | 谢辉 | 山西省晋城市高平市南城街道办事处龙村 | 10,000.00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95%、高平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持股5% |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生态保护工程，河道维护，市政工程，道路养护，园林绿化工程，房屋租赁，食品经营，广告业务（具体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3 | 崇州康润环境有限公司 | 2020/8/28 | 谢辉 | 崇州市崇阳街道唐兴东街111号 | 5,000.00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83.66%、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1.33%，崇州市蜀兴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四川省第十五建筑有限公司持股0.01% | 环保工程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水处理工程；河流与湖泊治理及防洪工程；市政供排水、污水处理；文化产业园区策划、开发和运营 |
| 4 | 鲁山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 2019/6/3 | 张乐巍 | 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南段新一高对面（鲁山县沙河治理指挥部院内） | 10,000.00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89.10%、鲁山应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持股0.90% | 环保工程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河道维护；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生态保护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 |

注：上述被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均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单位。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序号 | 被担保人名称 | 期间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1 |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 | 1,451,313.02 | 1,115,511.90 | 335,801.12 | 222,611.23 | 36,835.35 |
| | | 2022 年一季度 | 1,515,526.84 | 1,163,885.38 | 351,641.46 | 26,539.23 | 81.75 |
| 2 | 高平康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 | 53,091.57 | 42,670.52 | 10,421.05 | 0 | 0 |
| | | 2022 年一季度 | 53,490.27 | 42,745.47 | 10,744.8 | 95.46 | 3.75 |
| 3 | 崇州康润环境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 | 46,366.09 | 39,071.64 | 7,294.45 | 0 | 0 |
| | | 2022 年一季度 | 46,387.86 | 39,093.41 | 7,294.45 | 0 | 0 |
| 4 | 鲁山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 | 97,771.50 | 83,833.08 | 13,938.42 | 0 | 0 |
| | | 2022 年一季度 | 91,395.71 | 77,019.34 | 14,376.37 | 0 | 0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2、债务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15,003.42 万元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及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 24.9829%）提供 4,996.58 万元担保。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债务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11,252.57 万元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保证人在此同意并确认，如果甲方依法或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的，保证期间自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3）在保证期间内，甲方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乙方承担保证责任。如任何一笔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其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4）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同意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 24.9829%）提供 3,747.435 万元担保。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三）《保证合同》

1、债权人：恒丰银行福山支行

2、债务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全部债权的 75.0171%，即 5,251.20 万元。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实现债权和实现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律师费、翻译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以及主债务人应负担的其他各项成本及费用等。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还包括主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形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以及根据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 24.9829%）提供 1,748.803 万元担保。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高平市支行

2、债务人：高平康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3、保证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10,000.00 万元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债权人提前收回主债权的；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向债务人或保证人发出通知确定的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银行承兑汇票承兑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次日起三年；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方式的，则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日或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无。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五）《承诺函》

1、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龙支行

2、债务人：崇州康润环境有限公司

3、保证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70,500.00 万元

5、保证范围：在银团贷款本息偿清前，因被担保人崇州康润环境有限公司责任发生"崇州市主城区水环境治理 PPP 项目"在建设、运营、移交等环节中政府停止或减少付费，从而影响对银团贷款本息的偿付，由担保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帮助解决还本付息资金来源，股权不得为除银团以外的第三方提供质押。

6、保证方式：保证担保

7、保证期间：17 年（同贷款期间）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无。

9、是否存在反担保：是，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和四川省第十五建筑有限公司分别向毅康科技提供约 8,408.05 万元（担保总额的 11.9263158%）和 7.42 万元（担保总额的 0.01052632%）的承诺函反担保。

（六）《保证合同》

1、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2、债务人：鲁山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保证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70,000.00 万元

5、保证范围：(1)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拍卖费、送达费、保全保险费、翻译费、公告费及其他费用，根据法律法规、生效的判决、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等。(2)借款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和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间：（1）本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2）主合同约定借款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3）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全部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贷款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4、经贷款人与借款人协商一致，对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进行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变更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人认可展期无需取得其同意，保证人仍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鲁山县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提供 70,000.00 万元担保。

9、是否存在反担保：是，湖南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指定河南煤神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保证人提供 950 万元（担保总额 1%）的履约保函。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控股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情况。上述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近年来经营稳定，资信良好，自主偿付能力充足。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200.98 亿元，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已批准的担保累积金额为人民币 128.73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4.03%、34.61%。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零。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2-027
转债代码：113054　转债简称：绿动转债

#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6 月 1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6 月 17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7 号九洲电器大厦二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6 月 17 日

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 2021 年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 2021 年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4 | 关于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5 |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6 | 关于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7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8 | 关于董事、监事 2021 年薪酬考核情况与 2022 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3、4、6-8 已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 已经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5 已经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以及 5 月 21 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并将包含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会议资料中。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6、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01330 | 绿色动力 | 2022/6/10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会议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14 日 9:00-17:00

5、会议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7 号九洲电器大厦二楼

6、联系人：朱曙光 李剑

7、联系电话：0755-36807688-8010

8、联系传真：0755-33631220

9、异地股东亦可凭上述资料连同参会回执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代表）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参会股东（代表）请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3、参会股东（代表）请届时关注并配合公司执行深圳市防疫政策。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 2021 年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 2021 年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4 | 关于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5 |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6 | 关于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7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8 | 关于董事、监事 2021 年薪酬考核情况与 2022 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股东大会回执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拟出席／委托　　出席贵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7 号九洲电器大厦二楼举行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名称：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A 股）：

证件号码：

日期：2022 年 ___ 月 ___ 日　　签署（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件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 15:00—16:00 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平台（roadshow.seinfo.com）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roadshow.cnstock.com），以视频及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 15:00—16:00 以视频及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在上证路演中心平台（roadshow.cnstock.com）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roadshow.cnstock.com）同步召开。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阚伟东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王今先生、独立董事王靖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就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相关回复情况

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就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如下：

问题一：公司目前产能分布情况以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答复：目前主要产能主要分布于以下几个生产基地：无锡生产基地、安徽生产基地、泰国生产基地、福建生产基地，合计 33 万吨产能；IPO 募投新建 7.5 万吨产能，预计各生产线在 2023 年中陆续点火试生产，全部项目将在 2023 年底建成。

上述产能分布中，目前国内高分散二氧化硅产线产能利用率比较饱满。泰国工厂由于疫情影响客户现场验厂延期，所以此前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随着泰国 2021 年 11 月 1 日调整防疫政策，泰国工厂验厂工作进展顺利，2022 年泰国工厂产能加速释放，产量贡献有望大幅度提高。福建基地现有产能通过司法拍卖获得，原产线装置技术水平和状况较差，2021 年产线在交替升级改造中，2021 年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2022 年一季度开始产能利用率有比较大的提高，未来将逐步升级为非橡胶领域细分市场的二氧化硅，使产品应用市场上品种更加系列化、精细化、高端化。

问题二：请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答复：

1、推进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

积极实施募投项目（7.5 万吨高分散二氧化硅 +7 万吨水玻璃），合理安排国内不同应用产品产能布局，并进一步实现原材料自给。

2、继续推进全球化布局

泰国子公司作为确成海外投资建设的第一个生产基地，已经正式投产，为公司积累了宝贵的海外投资经验。在疫情、海运问题以及贸易壁垒的复杂局势下，公司将更加重视海外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的推进，其中欧洲目前项目正在前期尽调中，泰国工厂二期视现有产能释放情况适时启动。

3、积极拓展高附加值产品，进入新的应用领域

公司计划一方面通过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建设新的研发中心、配备最先进的研发装置，不断提高二氧化硅生产技术水平；另一方面，通过自主研发及引进新的产品应用技术，进一步拓展新的二氧化硅产品应用领域，打破国外化学品公司的技术垄断，逐步实现高端二氧化硅产品的国产替代。

4、走高质量发展道路

低碳、环保日益成为企业发展的主旋律。新建产能以及现有产能的升级换代将应用最先进的工艺以及装备技术，实施最严格的环保、低碳标准。未来发展，一方面加大研发二氧化硅产品新的应用领域逐步实现进口替代，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强与国内外轮胎头部企业的合作，适应新技术的要求，向上游原材料绿色、低碳、环保方向的发展，走高质量发展路线。

问题三：未来一个时期的产能扩张计划如何？

答复：

1、IPO 募投新建 7.5 万吨产能，原计划 2022 年底建成点火试生产。由于手续和疫情防控的原因，募投二氧化硅生产线 7.5 万吨产能完全建成投产的时间将延后至 2023 年底（详见公告），其中，中间原料产品硅酸钠将按期投产，部分二氧化硅产能将在 2023 年中陆续进入试生产。

2、泰国二期新建 2.5 万吨产能，目前泰国工厂一期产能逐步释放，客户需求增加，根据外部客观环境的变化，公司正在筹备泰国工厂二期的前期工作，预计 2022 年内建设厂房等主体结构工程。

3、公司正在积极地寻求国内其他的产能扩张机会，比如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来做全新的规划和设计、或者其他通过技术改造提升产能等方式。

4、公司欧洲项目目前尚在尽调中，待时机成熟将适时推进欧洲项目落地。

一总部多基地大幅度降低了因为限电限产、疫情防控、物流限制等突发因素对于产品交付的风险，更好地满足客户对于产品的需求。

问题四：根据公司发布的年报，各季度间的一些经营指标会有些变动，是否意味着公司经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

答复：客户根据其自身生产的计划安排、检修安排而下达的采购订单在在一定的规律，呈现弱季节性小幅波动的现象。其中一季度受国内春节的影响、三季度受欧洲传统假期以及高温天气的影响相对而言出货量会少一些，从而带来经营指标的一些波动，这个是正常现象。如果没有类似疫情这样的不可抗力的影响，公司的经营财务数据的同比比环比更能反映实际的经营情况。公司下一个阶段的发展方向和战略目标，是使更多的其他应用领域的二氧化硅本期生产成本逐步商业化生产，使产品应用市场上品种更加系列化、精细化、高端化，从而抵消上述影响，减少业绩季节性波动。

问题五：公司年报中，主要产品成本分析表中二氧化硅本期生产成本 8.7 亿元，而主营业务分产品中二氧化硅的营业成本为 9.45 亿元，请问一下二者的差异主要是什么？

答复：主要差异是国内的运输费。

问题六：新冠疫情对公司的影响主要有哪些方面？影响有多大？公司采取了哪些措施？

答复：

新冠疫情对公司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部分地区的临时性的静止措施，对产量造成短期的影响，主要是生产人员不能换岗、原材料无法进厂、产成品运不出去。

2、国内客户也会受到当地防疫政策的影响，进而影响到需求。

3、物流堵点较多，国内物流费用价格增长较快。

4、海运费还处于比较高的水平。

公司采取几个方面措施，尽量减少疫情对公司影响：

1、狠抓防疫工作，做好各种应急预案；

2、运行人员 24 小时驻场，带着口罩抓生产；

3、各生产基地灵活调配产能，全力保证客户供应；

4、加快泰国工厂产能爬坡进程，努力做到"本地采购、本地生产、本地销售"。

问题七：关于泰国工厂投资简要情况以及未来盈利预期？泰国工厂二期准备情况怎么样？

答复：泰国工厂一期项目主要生产高分散二氧化硅，投资额 4500 万美元，主要包含了土地购置费以及大量的公用工程投入，因此未来二期投资额会大幅下降，总投资额在预算范围之内。在运营成本方面，泰国当地能源以及纯碱等大宗商品的价格变动不如国内剧烈，正常生产情况下成本具有优势。另外，贴近客户的区域布局、应对国际贸易壁垒及汇率风险等方面，泰国工厂布局具有积极意义。

在 2017 年泰国工厂筹建的时候，同时规划了一期和二期，当时考虑到首次境外绿地投资，公司各方面经验都在摸索中，为了有效控制风险，所以分二期建设。工厂第一期在 2019 年底建成试运行。鉴于目前泰国工厂一期产能逐步释放，客户需求增加，根据外部客观环境的变化，公司将积极筹备泰国工厂二期的前期工作。

问题八：欧洲等汽车产业发达地区目前绿色化率情况怎么样？与之相比国内轮胎标签相关政策推行情况如何？

答复：目前包括欧盟、日本、韩国、巴西、美国等在内的国家和组织已经推行了绿色轮胎标签法规，绿色轮胎已成为乘用车轮胎的主流产品。欧盟于 2009 年推出强制性的轮胎标签法，2011 年正式实施，欧洲的乘用车轮胎已经基本实现绿色化。日本、韩国、巴西等国家轮胎绿色化率程度较高。上述乘用车轮胎消费大国走在轮胎绿色化的前列，而国内乘用车胎绿色化率还处于比较低的水平。

2016 年 7 月，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发布了《轮胎分级标准》（标准号为 T/CRIA 11003-2016）、《轮胎标签管理规定》（标准号为 T/CRIA 11004-2016），自 2016 年 9 月 15 日开始实施，属于行业自律规定。中国橡胶工业协会于 2020 年 11 月正式发布了《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根据指导纲要提出的发展目标，争取"十四五"末（2025 年）进入橡胶工业强国中级阶段。轮胎行业方面，指导纲要提出，"十四五"期间，绿色轮胎市场化率升至 70%以上，达到世界一流水平。从国家产业发展导向来看，乘用车半钢轮胎传统型轮胎的产能正逐步退出，绿色轮胎产能逐步增加；随着国内绿色轮胎产业政策的扶持以及国内企业绿色轮胎制造水平的提高，国内绿色轮胎渗透率稳步提升。公司主要产品高分散二氧化硅行业迎来较大的发展机遇。

问题九：去年以来原材料上涨幅度较大，公司如何进行原材料成本管控？

答复：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纯碱、石英砂和硫磺。去年以来，尤其是去年三季度以来，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公司管控措施主要有以下几点：

1、公司产业链较长，公司现已形成了从原材料硫酸、硅酸钠到最终产品二氧化硅的完整产业链，产业链完整可以比较好的平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2、公司采购策略、仓储策略实施比较好，尽管公司通常是连续采购，但在采购节奏、数量上的良好把握，能够在波动幅度比较大的情况下，控制采购成本；

3、公司对于成本管控的措施比较有效，公司大力开展节能降耗措施，科学排产，单位能耗比去年同期有所降低。

问题十：请介绍一下公司目前新产品、新应用的开拓情况？预计这些新应用什么时候能够放量？

答复：创新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原动力，公司非常注重新产品、新应用、新工艺的研究和开发。2022 年内，对于二氧化硅产品在其他不同应用领域的研发、试验工作全面展开，部分产品已经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同时拥有中试、小批量商业订单等不同阶段的新产品。坚定不移贯彻战略方针，通过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技术引进、产业合作共同开发等方式，进一步拓展新的二氧化硅产品应用领域，打破国外化学品公司的技术垄断，逐步实现高端二氧化硅产品的国产替代。2021 年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 7 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6 项，开发新品种 3 项。在硅橡胶、口腔护理、疏水型等新的应用场景中，部分不同型号的新产品已经开始小批量试用。公司本着"储备一批、研发一批、转化一批"的思路，计划每年开发 2-3 个新产品或新应用，加大研发投入和科技转化，积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未来业绩的可持续增长打下坚实基础。硅橡胶、口腔护理等应用领域年内放量的条件相对完备些，具体要看客户的认证进度。

问题十一：请介绍一下公司高分散二氧化硅产品在湿法炼胶中的应用情况？

答复：公司长期以来一直坚持"技术与效率驱动"的发展战略，在研发领域投入较大资金，在新产品、新装备、新应用领域一直走自身研发、与客户共同开发、"产学研"相结合的多维度科研体系道路。公司自 2011 年即开展了二氧化硅浆液与天然乳胶共混的方法的研究工作，并且于 2016 年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该方法将液体二氧化硅与天然乳胶混合，使二氧化硅在橡胶中的分散性和均匀性得到提高，做出的轮胎滚动阻力小，并且在混炼过程中消耗更少的能源。湿法炼胶使二氧化硅的添加的比例更高，在磨耗、抗撕裂性能上优于干混胶。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及中国证券网（roadshow.cnstock.com）。感谢各位投资者的热情参与，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2022-024

#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2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0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340,670,684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59.1442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总经理、总编辑李树军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7 人，其中独立董事王志成、吕益民、赵新民及董事李国栋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董事长